

# 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转发《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我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现将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指引〉的通知》（粤人社函〔2022〕180号）转发给你们，并根据我市实际提出以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 一、高度重视，充分发挥技能竞赛的引领示范作用。

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职业技能竞赛以赛代训和技能比武的引领示范作用，按照年度我市职业技能竞赛计划提前谋划技能竞赛组织工作。

### 二、加强领导，规范化举办职业技能竞赛。

（一）各举办单位须严格按照《广东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和《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指引》有关要求规范化举办职业技能竞赛。

（二）各举办单位须在赛事启动前1个月向韶关市职业技能

服务中心提交技术备案表、技术工作文件、竞赛组织工作方案正式材料进行备案。

(三)各举办单位须按照《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指引》，在成绩公示无异议后10个工作日内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报送有关材料。

**三、各地各单位执行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和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反映。**

(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联系人：吕燃、余晓淇

联系电话：0751-8728693，0751-8728056

邮箱：a8728056@163.com

(二)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

联系人：唐懿、蒙证尹

联系电话：0751-8605683

邮箱：sgsxb2021@163.com

附件：1.关于印发《广东省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技术工作指引》的通知（粤人社函〔2022〕180号）

2. 韶关市行业企业职业技能竞赛有关材料
3. 韶关市县级职业技能竞赛有关材料

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7月28日